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8 日任职期间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在 2020 年任职期间工作中认真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审议事项,并提出建设性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本人将 2020 年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会召开次数		8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7
姓名	职务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王 啸	独立董事	4	0	0	1	

- 1、未对 2020 年任职期间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2、无缺席和委托其它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董事会审议事项独立意见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事项	索引
2020 年 2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拟以现金的方式购买万丰飞机工业有限公司 55% 的股权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5 月 21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1、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事项; 2、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事项; 3、公司董事、监事津贴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4、公司董事长薪酬事项。	见》
--	--	--------------	----

三、公司现场调查情况

2020 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其他时间考察公司，了解生产经营情况，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座谈交流，听取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及时对公司信息披露、公司治理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了解公司行业状况以及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在公司战略规划及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许多意见与建议，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研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与公司有关部门沟通交流，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履历和任职资格，进一步了解公司高层次管理人员的需求、储备情况，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职责。

本人作为薪酬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审议各相关议案，积极履行职责，提出合理化建议。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工作

1、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进行监督检查。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关联交易、财务管理等相关事项。2020 年度，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事项，截止 2020 年 6 月，占用的资金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偿还，为控股股东向 Export Development Canada 借款余额 8,000 万美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已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解除。督促公司管理层加强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方面的培训学习，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证券监管规则的学习，提升全员守法合规意识，强化关键管理岗位的风险控制职责，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重点督促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应披露的信息，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电话和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沟通联系，及时获悉公司经营发展中重要事项，及时了解公司动态，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3、注重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及浙江省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相关文件，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的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及相关部门人员在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期间所给予的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地感谢！

独立董事：王啸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